



6 包装、标志和贮运

- 6.1 包装均应标明品种、公称线密度、成分、色别、重量、生产批号、生产日期、厂名、厂址、执行标准、质量等级及所符合的 GB 18401 安全类别。
- 6.2 包装可按 FZ/T 10008 或供需双方约定的合同规定执行。
- 6.3 产品装箱运输应防潮、防火、防污染。
- 6.4 产品应存放在阴凉、通风、干燥、清洁的库房内，并防蛀、防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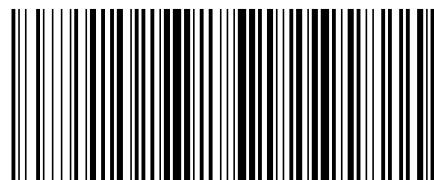
GB/T 24116—2009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4116—2009

针织用筒子染色纱线

Package dyed yarns for knitting



GB/T 24116-2009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*

书号：155066 · 1-38496
定价： 14.00 元

2009-06-15 发布

2010-0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4 试验方法

- 4.1 纤维含量的测定按 GB/T 2910、FZ/T 01053 规定执行。
 - 4.2 甲醛含量的测定按 GB/T 2912.1 规定执行。
 - 4.3 pH 值的测定按 GB/T 7573 规定执行。
 - 4.4 可分解芳香胺染料的测定按 GB/T 17592 和 GB/T 23344 规定执行。
 - 4.5 染色均匀度的测定按以下方法进行：
取同一筒子的内、中、外层或多层，以及同缸 4 个以上的染色筒子纱线织成袜筒，按 GB/T 250 评定。
 - 4.6 耐皂洗色牢度按 GB/T 3921 的试验方法 C(3)规定执行。
 - 4.7 耐汗渍色牢度按 GB/T 3922 规定执行。
 - 4.8 耐摩擦色牢度按 GB/T 3920 规定执行。
 - 4.9 耐干热(升华)色牢度按 GB/T 5718 规定执行。
 - 4.10 耐光汗色牢度按 GB/T 14576 规定执行。
 - 4.11 单纱断裂强度、断裂强度降低率、断裂强度变异系数按 GB/T 3916 规定执行。并按式(1)计算断裂强度降低率，结果保留一位小数。

式中：

V_L ——断裂强度降低率, %;

L_1 ——染前单纱断裂强度,cN/tex;

L_2 ——染后单纱断裂强度,cN/tex。

- 4.12 百米重量偏差、百米重量变异系数按 GB/T 4743 规定执行。并按式(2)计算百米重量偏差百分率,结果保留一位小数。

式中：

V_m ——百米重量偏差百分率, %;

m_1 ——设计干燥质量,单位为克每百米(g/100 m);

m_2 ——染后实际干燥质量,单位为克每百米(g/100 m)。

- 4.13 条干均匀度变异系数按 GB/T 3292.1 规定执行。

5 检验规则

5.1 組批

同批投料、同品种、同规格的产品为一批。

5.2 抽样

采用随机抽样方法,批量在2t以下者取2包(箱),2t及以上者取总包或总箱数的3%,最多不超过10包(箱)。从抽取的样品中随机抽取一个筒子色纱作为测试纤维含量、甲醛含量、pH值、可分解芳香胺染料和各项牢度指标的试验样品,其余项目以均匀等量原则从剩余样品中抽取。

5.3 结果判定

- 5.3.1 针织用筒子染色纱线的质量等级分为优等品、一等品、合格品。根据表1的项目，检验结果按批评等，以最低一项定等。

- 5.3.2 如果有不合格项,允许从批样中重新取样,对不合格项进行复验一次,按复验结果判定。

表 1(续)

项 目		优等品	一等品	合格品
pH 值		按 GB 18401 规定执行		
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		按 GB 18401 规定执行		
染色均匀度/级	≥	4-5	4	3-4
耐皂洗色牢度/级	变色	4-5	4	3-4
	沾色	4	3-4	3-4
耐汗渍色牢度/级	变色	4	3-4	3
	沾色	3-4	3-4	3
耐摩擦色牢度/级	干摩	4	3-4	3
	湿摩	3-4	3	2-3
耐干热色牢度/级	变色	4	3-4	3
	沾色	4	3-4	3
耐光汗色牢度/级	变色	3-4	3	2-3
	沾色	3-4	3	2-3
断裂强度降低率 ^a /%	普梳棉纱	20	20	25
	精梳棉纱	18	20	22
	涤粘混纺纱	16	18	20
	涤棉混纺纱	14	16	18
	涤纶长丝纱	8	12	16
	涤纶短纤纱	8	12	16
	腈纶纱	8	12	16
百米重量偏差百分率/%	普梳棉纱	±6	±7	±8
	精梳棉纱	±5	±6	±7
	涤粘混纺纱	±5	±6	±7
	涤棉混纺纱	±6	±7	±8
	涤纶长丝纱	±4	±5	±6
	涤纶短纤纱	±5	±6	±7
	腈纶纱	±4	±5	±6
单纱断裂强度 ^b /(cN/tex)	≥	本色纱标准值×90%		
百米重量变异系数 ^b /%	≤	本色纱标准值+1		
条干均匀度变异系数 ^b /%	≤	本色纱标准值+1		
断裂强力变异系数 ^b /%	≤	本色纱标准值+1.5		
注：本色纱标准值参照有关国家或行业标准相应等级的数据。				
^a 仅考核加工纱。				
^b 仅考核贸易纱。				

前 言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09)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题桥纺织染纱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常向真、潘玉明、谢新平、董勤霞、樊蓉、上官潇岩。